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GM貿易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75)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YGM貿易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如下。本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綜合損益表 - 未經審核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營業額	3 & 4	589,731	605,262
銷售成本		(208,697)	(205,466)
毛利		381,034	399,796
其他收入		8,059	9,887
其他收益淨額		4,798	1,828
分銷成本		(213,589)	(215,354)
行政費用		(80,818)	(88,559)
其他經營費用		(5,378)	(431)
經營溢利		94,106	107,167
出售聯營公司之彌償保證負債撥回	5(c)	30,024	-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收益淨額	5(d)	-	15,846
索償虧損	5(e)	-	(15,664)
融資成本	5(a)	(71)	(50)
除稅前溢利	5	124,059	107,299
所得稅	6	(13,434)	(15,493)
本期間溢利		110,625	91,806
歸屬：			
本公司權益股東		111,154	91,640
非控股權益		(529)	166
本期間溢利		110,625	91,806
每股盈利	8		
基本		67.0 仙	55.3 仙
攤薄		67.0 仙	55.3 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港元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元	千元
本期間溢利	110,625	91,80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u>9,575</u>	<u>(1,811)</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120,200</u>	<u>89,995</u>
歸屬：		
本公司權益股東	120,878	89,960
非控股權益	<u>(678)</u>	<u>35</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120,200</u>	<u>89,995</u>

綜合資產負債表 - 未經審核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110,500	110,500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177	87,251
- 按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5,366	5,344
		<u>216,043</u>	<u>203,095</u>
無形資產		447,882	447,882
租賃權費用		13,183	7,737
其他財務資產		195	185
遞延稅項資產		59,991	54,050
		<u>737,294</u>	<u>712,949</u>
流動資產			
其他財務資產		-	264
作買賣用途之證券		15,069	1,715
存貨		268,285	236,34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174,170	187,798
本期可退回稅項		25,064	25,2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6,826	656,144
		<u>1,059,414</u>	<u>1,107,46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219,293	253,816
銀行透支		15,643	4,071
本期應付所得稅		53,200	41,776
		<u>288,136</u>	<u>299,663</u>
流動資產淨值		<u>771,278</u>	<u>807,80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08,572</u>	<u>1,520,753</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435	4,300
資產淨值		<u>1,504,137</u>	<u>1,516,45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2,932	82,932
儲備		1,394,542	1,406,355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額		<u>1,477,474</u>	<u>1,489,287</u>
非控股權益		26,663	27,166
權益總額		<u>1,504,137</u>	<u>1,516,453</u>

附註：

(除另有所指外，均以港元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業績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規定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經授權發佈。

本中期財務業績乃根據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主要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則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詳載於附註第2項。

為遵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的中期財務業績，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算及假設，因而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按年累計基準呈報的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等數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算有所差異。

本中期業績尚未經審核，但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局之中期審閱報告已致股東。此外，本中期財務業績亦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中期財務業績包括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所選取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解釋各項對了解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報表發表後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尤為重要的事件及交易。本中期財務業績並不包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發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而編製的完整賬項所要求的一切資料。

本中期財務業績內所載列有關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為早前已報告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該等資料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於聯交所網址可供查閱。核數師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發表的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的意見。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改變有關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並未採納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要求實體將日後在若干條件達成的情況下會被重新分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與永遠不會被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分開呈列。因此，本集團已在本中期財務業績修改對其他全面收益之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取代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以及香港 (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12 號「綜合賬目—特殊目的實體」之規定。該準則引入一套單一控制模式，以透過集中考慮該實體是否有控制被投資方的權力、能否自其與被投資方的關係中獲得不同回報以及利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金額的能力，釐定被投資方是否應被合併處理。

採納是項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就其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對參與其他實體業務所達致的任何有關控制權之結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將有關某實體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以及非合併處理結構實體的所有披露規定融入一個單一的準則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規定的披露範圍一般較各準則之前規定者更為廣泛。由於該等披露規定僅適用於整套財務報表，本集團並無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而於本中期財務報告內作出額外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透過單一來源的公允價值計量指引取代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現有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亦載有與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有關之廣泛披露規定。中期財務報告之金融工具須特別遵守若干披露規定。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對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

此週期年度改進載有五項準則之修訂及對其他準則及詮釋的連帶修訂。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經已修訂，以釐清個別可呈報分部的資產總值僅於其金額需要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以及僅於該分部之資產總值與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之金額比較出現重大變動時，方須進行披露。修訂亦規定，倘分部負債的金額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及該金額與上一份年度財務報表比較出現重大變動時，則須披露分部負債。有關此修訂，本集團已繼續於附註第 3 項內披露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此修訂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之新披露要求。該等新披露涵蓋所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呈列」抵銷之已確認金融工具及類似該等金融工具及交易之可執行的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無論該金融工具是否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作抵銷。

因本集團未有抵銷金融工具，亦未有訂立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規定作出披露之總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故採納此修訂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透過按業務線組成分部管理業務。按與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的內部匯報資料一致方式，本集團已呈報下列四個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以組成以下的報告分部。

- 銷售成衣：生產、零售及批發成衣。
- 特許商標：有關專利收益的商標特許及管理。
- 印刷及相關服務：生產及出售印刷產品。
- 物業租賃：出租物業產生租金收入。

(a) 有關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本期間，本集團最高層行政人員取得有關本集團報告分部的資料以供其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詳情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銷售成衣		特許商標		印刷及相關服務		物業租賃		總額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元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515,784	527,906	51,527	55,131	20,952	19,711	1,468	2,514	589,731	605,262
分部間收入	-	-	8,311	8,251	367	522	1,695	1,596	10,373	10,369
須報告分部收入	<u>515,784</u>	<u>527,906</u>	<u>59,838</u>	<u>63,382</u>	<u>21,319</u>	<u>20,233</u>	<u>3,163</u>	<u>4,110</u>	<u>600,104</u>	<u>615,631</u>
須報告分部經營溢利 (經調整扣除利息、 稅項、折舊及攤 銷前盈利)	73,434	80,164	28,686	38,702	5,966	5,113	2,748	3,401	110,834	127,380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須報告分部資產	484,815	460,513	488,583	527,510	32,268	36,479	110,612	110,739	1,116,278	1,135,241
須報告分部負債	179,243	235,984	40,594	31,522	4,689	3,976	592	631	225,118	272,113

用於呈報分部溢利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其中「利息」包括投資收入及「折舊及攤銷」包括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虧損。為計算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本集團之盈利進一步就未特定歸入個別分部的項目作調整，例如其他總部或公司行政費用。

(b) 須報告分部損益之對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須報告分部經營溢利	110,834	127,380
分部間溢利之撤銷	(2,838)	(1,923)
須報告來自集團以外的客戶之分部溢利	<u>107,996</u>	<u>125,457</u>
出售聯營公司之彌償保證負債撥回	30,024	-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收益淨額	-	15,846
索償虧損	-	(15,664)
其他收入	2,987	4,071
其他虧損淨額	(827)	(419)
折舊及攤銷	(13,057)	(14,576)
融資成本	(71)	(50)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費用	(2,993)	(7,366)
除稅前綜合溢利	<u>124,059</u>	<u>107,299</u>

4. 營運的季節性因素

本集團成衣分部的平均銷售於下半年表現較佳，銷售額高於上半年，原因是節日期間產品需求增加。因此，上半年所錄得的收入較低，該等分部的分部業績亦較下半年遜色。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成衣分部分別錄得須報告分部收入1,188,501,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1,229,446,000元)，以及錄得須報告分部溢利184,829,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 257,213,000元)。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透支利息	<u>71</u>	<u>50</u>
(b) 其他項目		
固定資產折舊及攤銷	13,057	14,576
存貨撇減及虧損	3,870	6,641
存貨撇減回撥	(16,929)	(4,431)
作買賣用途之證券產生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46	623
其他財務資產的已變現收入淨額	(86)	-
利息收入	(2,982)	(4,065)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u>(5)</u>	<u>(6)</u>

(c) 出售聯營公司之彌償保證負債撥回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出售於聯營公司漢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漢登控股」)的所有權益，現金代價為600,485,000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彌償保證負債指於完成日期起計的18個月內(屆滿日為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如果若干事件發生，提供予漢登控股之收購方的彌償合約保證。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漢登控股的收購方並無提出彌償。彌償合約保證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六日屆滿，出售聯營公司之彌償保證負債撥回為30,024,000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表確認入賬。

(d)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收益淨額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出售投資物業予一位獨立第三方，現金代價為439,800,000元。該投資物業已被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賬面值為420,000,000元。扣除專業費用3,954,000元後，收益淨額為15,846,000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表中確認入賬。

出售完成後，有關該投資物業的土地及樓宇估值儲備383,933,000元轉入保留溢利。

(e) 索償虧損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本集團在法國的附屬公司(「法國附屬公司」)提早終止與一家在法國註冊成立的公司訂立之特許權合約(「特許權合約」)，該公司為本集團在南歐和北非之前度男裝特許經銷商(「前度特許經銷商」)。由於前度特許經銷商多次違反特許權合約，本集團提早終止與其訂立之特許權合約。

法國附屬公司其後在巴黎商業仲裁處向前度特許經銷商提出申索，就前度特許經銷商違反特許權合約而要求確認終止特許權合約及賠償金額1,404,000歐元。前度特許經銷商就錯誤終止特許權合約而導致其產生虧損而提出約2,773,000歐元的反申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巴黎商業仲裁處裁定法國附屬公司敗訴，須賠償因終止特許權合約而導致的毛利虧損約2,600,000歐元，以及賠償約15,000歐元設計費及15,000歐元法律費用。根據巴黎商業仲裁處的裁決，法國附屬公司須即時支付設計費15,000歐元。基於法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就裁決提出上訴，約2,600,000歐元的賠償暫緩執行，須待上訴法院作出裁決。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上訴法院作出了裁決，就是維持了商業仲裁處的判決，但將賠償額由2,600,000歐元(相當於26,052,000元)減至1,980,000歐元(相當於19,840,000元)。法國附屬公司的法律顧問表示，儘管法國附屬公司已提出申請撤銷原判，但可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起12至18個月內作出有關裁決的機會並不大，況且上訴法院的判決是強制執行的。經過進一步考慮訴訟成本後，本集團決定跟前度特許經銷商和解。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法國附屬公司透過支付1,600,000歐元(相當於15,664,000元)，與前度特許經銷商就雙方未清繳事宜訂立和解協議。索償虧損為15,664,000元，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的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入賬。

6.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1,926	13,461
本期稅項 - 香港以外地區	4,831	4,608
遞延稅項	(3,323)	(2,576)
	<u>13,434</u>	<u>15,493</u>

香港利得稅準備將按二零一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二零一二年：16.5%)計算。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的稅項，同樣使用預期相關國家將予應用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

7. 股息

(a) 應付權益股東之中期股息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已宣派中期股息每股25仙 (二零一二年：25仙)	<u>41,466</u>	<u>41,466</u>

中期報告結算日後宣布派發的股息於結算日並無確認為負債。

(b) 上個財政年度之應付權益股東應佔股息，已於中期報告期間獲批准：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千元
於本期間批准及派發的上一財政年度特別股息每股零元 (二零一二年: 每股4元)	-	663,455
於本中期期間批准及派發(二零一二年: 應付)的上一財政 年度末期股息每股80仙(二零一二年: 80仙)	<u>132,691</u>	<u>132,691</u>
	<u>132,691</u>	<u>796,146</u>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80仙，於二零一二年十月派付。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期間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111,154,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1,640,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165,864,000股（二零一二年：165,804,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期間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111,154,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1,640,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165,877,000股（二零一二年：165,815,000股）計算。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截至結算日，應收賬款(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根據發票日及經扣除疑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個月內	60,071	63,501
一至二個月	4,520	9,575
二至三個月	2,180	13,004
超過三個月	<u>5,117</u>	<u>9,723</u>
應收賬款,已扣除疑賬撥備	71,888	95,803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101,530	91,23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	15
會所會籍	<u>750</u>	<u>750</u>
	<u>174,170</u>	<u>187,798</u>

個別信貸評估按所有需提供超越若干信貸的客戶進行。該等應收款乃於發票日期後30至90日內到期。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包括於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內) 截至結算日之賬齡按發票日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個月內	45,203	35,104
一至三個月	22,525	9,230
三至六個月	2,485	349
超過六個月	6,882	1,177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77,095	45,860
其他應付款及應付費用	138,073	176,547
彌償保證負債(附註第5(c)項)	-	30,02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550	1,385
非控股權益貸款	1,575	-
	219,293	253,816

非控股權益貸款乃無抵押、免息及按通知即時償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經營業績

集團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元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千元	變動
營業額	589,731	605,262	-2.6%
毛利	381,034	399,796	-4.7%
毛利率	64.6%	66.1%	-1.5 pp
經營溢利	94,106	107,167	-12.2%
經營溢利率	16.0%	17.7%	-1.7 pp
出售聯營公司之彌償保證負債撥回	30,024	-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收益淨額	-	15,846	
索償虧損	-	(15,664)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111,154	91,640	21.3%
純利率	18.8%	15.1%	3.7 pp
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 (EBITDA)	137,187	121,925	12.5%
EBITDA 利潤率	23.3%	20.1%	3.2 pp
每股盈利 - 基本	\$0.670	\$0.553	21.2%
每股中期股息	\$0.250	\$0.250	-
派息率	37.3%	45.2%	-7.9 pp

於回顧財政期間的市場狀況具有挑戰性，全球經濟狀況疲弱，美國聯邦政府可能放緩回購長期國債的步伐，歐元區經濟體出現經濟衰退，中國內地經濟增長步伐溫和，以及消費者支出放緩，均對我們在大中華區和歐洲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的營業額減少2.6%至589,73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05,262,000港元)。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成衣銷售總額較去年下跌2.3%至515,78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27,906,000港元)。來自外界客戶之特許商標收益總額減少6.5%至51,52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5,131,000港元)。因此，毛利總額減少4.7%至381,03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99,796,000港元)。整體毛利率較去年同期的66.1%下降至64.6%，即減少1.5個百分點。

經營溢利由去年同期的107,167,000港元減少12.2%至94,106,000港元。總經營費用為299,78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04,344,000港元)，相當於減少1.5%。本集團租金及其他佔用開支總額下跌1.4%至109,68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1,209,000港元)，佔本集團的營業額18.6%(二零一二年：18.4%)。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減少6.9%至110,55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8,795,000港元)，佔本集團的營業額18.7%(二零一二年：19.6%)。本集團的廣告及推廣費用總額增長30.7%至18,89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4,453,000港元)，佔本集團的營業額3.2%(二零一二年：2.4%)。

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111,154,000港元，超越去年同期的91,640,000港元。主因為一項出售聯營公司之彌償保證負債30,024,000港元回撥。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費用之溢利(EBITDA)上升12.5%至137,18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1,925,000港元)。EBITDA利潤率較去年同期的20.1%上升至23.3%。

每股基本盈利上升21.2%至67.0港仙(二零一二年：55.3港仙)。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為79,45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5,194,000港元顯著增加，而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偏低，因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在英國展開零售業務而購入存貨。因此，流動率增加至3.7倍(二零一二年：2.7倍)。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561,183,000港元(已扣減透支)，經支付股息132,691,000港元後，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652,073,000港元減少90,890,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可隨時以公允價值轉換為現金之作買賣用途之證券為15,069,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715,000港元)。

期內，本集團斥資約24,786,000港元用作經常性增置及重置固定資產，去年同期則為16,500,000港元。

本集團財務狀況

本集團的資金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向其提供的銀行信貸。本集團在管理其所需資金方面仍維持審慎的策略。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為1,504,137,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1,516,453,000港元。本集團於期末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011(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0.003)，乃按總借貸15,643,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071,000港元)及股東權益1,477,474,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489,287,000港元)計算。本集團之借貸主要按浮動息率計算。

本集團在外匯風險管理方面維持審慎態度。本集團之收入及開支主要以美元、歐元、人民幣、澳門幣及日圓列值。為管理外匯風險，非港幣資產儘量主要以當地貨幣債項來融資。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就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合共約97,24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94,870,000港元)。於期間結算日，本公司就相關附屬公司使用銀行融資額度向銀行作出擔保之最大負債為合計16,42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476,000港元)。

業務回顧

成衣銷售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三年 港元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千元	
成衣銷售收益	515,784	527,906	-2.3%
分部報告溢利	73,434	80,164	-8.4%
分部報告之溢利率	14.2%	15.2%	-1.0 pp
存貨周轉期（（日）附註）	235.3	243.1	-3.2%

附註：期末持有存貨除以 183 日。

成衣銷售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主要在大中華地區經營零售及批發品牌成衣)。成衣銷售總額下跌2.3%至515,78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27,906,000港元)，而分部溢利總額則由去年同期之80,164,000港元下跌8.4%至73,434,000港元。

按地區分佈之銷售點數目

	中國內地		香港		澳門		台灣		歐洲		南韓及東南亞		總計	
	30 Sep 2013	31 Mar 2013												
Aquascutum	139	132	9	10	5	5	30	29	9	13	-	-	192	189
Ashworth	47	47	12	11	4	4	2	2	-	-	-	-	65	64
J.Lindeberg	-	-	7	8	2	2	-	-	-	-	-	-	9	10
Peak Performance	-	-	1	-	-	-	-	-	-	-	-	-	1	-
Michel Rene	4	17	5	9	1	2	2	4	-	-	-	4	12	36
Guy Laroche	-	-	-	-	-	-	-	-	1	1	-	-	1	1
總計	190	196	34	38	12	13	34	35	10	14	-	4	280	300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底，本集團於經營市場擁有由280個銷售點組成的分銷網絡，較二零一三年三月底淨下跌20個銷售點，主因是淨下跌24個「Michel Rene」銷售點所致。「Aquascutum」淨增加3個銷售點至192個銷售點，「Ashworth」淨增加1個銷售點。本集團期內推出「Peak Performance」，而「Peak Performance」首家門店在二零一三年九月開業。

本集團於東莞之製衣廠遭受銷售下滑，儘管本集團持續致力控制成本，期內錄得經營虧損。

特許商標

本集團擁有「Guy Laroche」及「Aquascutum」之全球知識產權。來自外界客戶之特許「Guy Laroche」及「Aquascutum」商標收益總額下跌6.5%至51,52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5,131,000港元）。「Guy Laroche」較去年同期以歐元計下跌19.6%，原因是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特許協議屆滿，而有關協議於去年同期貢獻特許商標收益525,000歐元，儘管「Aquascutum」較去年同期上升4.9%。此外，期內作出疑賬撥備5,090,000港元，因此，分部溢利由去年同期的38,702,000港元下跌25.9%至28,686,000港元。

其他業務

本集團之安全印刷業務錄得分部溢利5,96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113,000港元)。工業樓宇租賃之租金收入則穩定。

展望

誠如二零一二年／一三年的年度報告所述，中國內地市場仍然疲弱，本集團經營業務所錄得的營業額和溢利分別下跌2.6%和12.2%。為了成為穩健和獲利的公司，本集團已採取措施減少日常支出，並繼續致力營銷。於本年度十一月，「Aquascutum」在倫敦和香港時代廣場新設兩家分店，面積達5,000平方呎，初步銷售業績令人鼓舞。雖然在下半年財政年度，經營狀況仍然充滿挑戰，但本集團仍然積極擴大旗下品牌，並有信心取得穩定溢利。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一二年：25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派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將一直有效，直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到期。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最多 15,469,879 股新股。

期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僱員授出購股權及行使購股權。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約為 1,800 人（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800 人），本集團一向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酬金，其中包括醫療津貼及退休計劃供款，作為彼等所作貢獻之回報。此外，亦會視乎本集團之業績及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而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

公司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明確任期而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重選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證券買賣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經過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證券買賣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依照上市規則第 3.21 條成立審核委員會，旨在審核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控制。該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階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收購、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收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YGM 貿易有限公司
主席
陳永奎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執行董事陳瑞球博士、陳永奎先生、陳永燊先生、周陳淑玲女士、傅承蔭先生、陳永棋先生及陳永滔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學濂先生、林克平先生、施祖祥先生及蔡廷基先生。